

冷水江市 2023 年城区学校补充教师 方 案

为缓解城区学校教师紧缺之急，改善城区学校教师年龄、学科结构，保证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经市教育局党组研究决定，在严格控制城区学校编制基础上，采取考试的方式从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选调教师补充城区学校紧缺学科教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选调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和德才兼备的原则。采取统一考试，自主选岗的方式进行。

二、学科岗位及数量

今年共补充城区教师 65 名，其中初中教师 27 名，小学教师 38 名（详见附件 1）。

三、选调对象

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在编在岗教师。

四、报名条件

（一）政治思想表现好，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无违法违纪行为。

（二）本市教育系统农村中小学校在编在岗教师及相应学历。报考初中教师岗位需中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书，报考小学教师岗位需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书，报考岗位与所学专业或教师资格证认证专业对口。

(三) 身体健康，能胜任报考岗位学科教育教学工作。

(四) 在我市农村中小学任教年限不少于5年（定向委培师范生还同时需要满足定向服务年限）；外县市调入我市农村学校教师在我市农村学校工作不少于3年，农村工作经历不少于5年。近5年内年度考核均在合格等次以上。

五、编制岗位管理

1、编制管理：本次补充的城区学校教师在城区应聘学校的任教年限原则上不低于3年。

2、岗位设置管理：本次补充的城区教师安排到任教单位的岗位等级聘用，以该拟聘人员的原聘级别与任教单位的对应岗位有无职数来确定。若拟聘人员与任教单位对应岗位无职数，则高职低聘（聘为同一专技岗位等级低档或最低档，本人书面承诺服从安排）。

六、报名程序和规定

（一）初审

先由申请报考的教师填写《冷水江市2023年城区学校补充教师报名登记表》（详见附件2），再由其所在学校、乡（镇、办）中心学校或市属学校根据报名条件逐级进行初审，并根据学校学科教师配备情况签署是否同意报考的意见，加盖公章。

（二）报名

申请报考的教师到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后，再到中心学校报名，然后由中心学校或市属学校汇总后统一到市教育局人

事股报名，市教育局不接受个人报名。报名时应提交如下资料：

1. 单位签署初审意见的《报名登记表》1份（附件2）、乡（镇、办）中心学校或市属学校汇总的《报考花名册》1份（附件3，含单位盖章的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

2. 报考教师的身份证、毕业证、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近期同底免冠1寸彩色照片2张；

3. 本次城区教师补充采取定岗到校方式招考，考生分学校、分层次（小学、初中）、分学科岗位报考，报考者只能选择一所学校一个层次中的一个岗位进行报考。鼓励拥有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能胜任中学教学但目前在小学任教的教师报考初中岗位。

七、考试

本次城区学校补充教师采取笔试形式进行考试。笔试总分为100分，笔试时量90分钟。笔试内容为教育学、心理学、课改理论、教材教法，班级管理及防溺水等知识，重点考查考生运用教育思想、教育理论等相关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八、资格复审。根据各报考岗位的选调计划数按综合成绩排名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拟选调对象并进行公示，如最后一名拟选调对象综合成绩出现并列时，按以下顺序优先确定拟选调对象：①班主任工作经历长者；②获奖等次高者（根据近五年国家省市级优秀教师获得荣誉、教学比武获奖情况

综合评定) ③农村工作经历长者。

由局人事、纪检等相关部门对拟选调对象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包括选调资格条件、遵纪守法、廉政情况等内容。资格复审不合格的，取消拟选调资格。资格复审中如有不合格的，可在报考同一岗位的考生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为考核对象。资格复审通过后，对拟选调人选进行公示，经局党组研究确定选调人选。

九、选岗

资格复审合格后，拟选调人员分学段学科岗位参加选岗，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由拟选调人员自主选择任教学校。未在选岗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选岗，视为自动放弃。如自动放弃选岗资格出现岗位空缺时，按上述资格复审办法确定拟选调对象，在剩余岗位内选岗。

十、时间安排

(一) 报名时间：教师到所在中心学校或市属学校报名时间为7月12日-13日，乡(镇、办)中心学校和市属学校统一到市教育局报名时间为7月14日(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二) 领取准考证时间、地点：由市教育局根据具体情况另行通知(带本人有效身份证)。

(三) 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上安排时间为准。

十一、纪律要求

工作人员必须认真负责，秉公办事，对工作马虎、徇私

舞弊者，要从严追究党纪、政纪乃至法律责任。参考对象要严格遵守考试纪律，所提供的证件及材料要真实、符合报考规定，对违纪作弊、弄虚作假、伪造资历和无理取闹者，取消其考试资格乃至依纪依法处理。

附：

- 1、冷水江市 2023 年城区学校补充教师岗位计划表
- 2、冷水江市 2023 年城区学校补充教师报考登记表
- 3、冷水江市 2023 年城区学校补充教师报考花名册

冷水江市教育局

2023 年 7 月 10 日

附件2:

冷水江市2023年城区学校补充教师报考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相片
参加工作时间		农村任教年限		教师资格证类别		
学历		专业		任教学科及层次		
报考学校		报考层次		报考学科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配偶姓名			工作单位			
报考人诚信承诺书	<p>根据《冷水江市2023年城区学校补充教师方案》要求，本人郑重承诺，自觉遵守考试纪律，严格按照考试要求报送个人信息，填写相关表格，提交相关报考资料。同时，结合《湖南省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湘人社函〔2011〕75号）、《关于加快推进全省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工作的通知》（湘人社函〔2011〕251号）和娄底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娄底市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意见》（娄政办发〔2011〕30号）等文件精神，就选调人员岗位设置有关事项承诺如下：如参加此次城区学校补充教师考试选调成功，本人坚决服从选调岗位设置考试要求，自愿以现任岗位比照调入单位对应的岗位有否职数来确认自己的岗位聘用等级：（1）如果调入单位有我对应岗位职数，我自愿按职数在调入单位参与竞聘上岗；（2）如果调入单位没有我对应岗位职数，我自愿按我对应岗位的最低等级办理相关手续。</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特此承诺！如有违背，自动放弃考试和选调资格，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报考人签名： 年 月 日</p>					
基层学校意见	<p>校长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p>单位盖章：_____</p>					
中心或市属学校初审意见	<p>校长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p>单位盖章：_____</p>					
教育局审查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